

证券代码：600210

证券简称：紫江企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19

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董事长增持股份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增持股份情况：**基于对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，公司副董事长郭峰先生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400,000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64%，增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,458,500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- 本次增持不触及权益变动**
-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股东身份发生变化**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增持主体名称	公司副董事长郭峰先生	
增持主体身份	控股股东或实控人	☐ 是 ☒ 否
	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	☐ 是 ☒ 否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	☐ 是 ☒ 否
	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	☒ 是 ☐ 否
	☐ 其他：_____	
增持前持股数量	600,000 股	
增持前持股比例 (占总股本)	0.0396%	

二、增持股份情况

增持主体名称	公司副董事长郭峰先生
增持股份种类	公司 A 股股份
增持股份实施期间	2026 年 7 月 10 日
增持股份 对应方式及数量	2026 年 7 月 10 日，公司副董事长郭峰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，具体增持情况为， A 股：400,000 股
增持股份金额	A 股：人民币 2,458,500 元
增持股份比例 （占总股本）	A 股，0.0264%
增持完成后 增持主体持股数量	1,000,000 股
增持完成后 增持主体持股比例	0.0659%

三、其他说明

- 1、本次增持主体不存在一致行动人。
- 2、本次增持主体在本次披露公告发布之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。
- 3、本次增持主体暂未提出后续增持计划。
- 4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- 5、本次增持不会触及权益变动，不会导致股东身份发生变化，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。
- 6、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，对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进行管理，并督促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份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11 日